

商丘粟丰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SSF 0002S-2025

混合坚果或(与)籽类及其制

品

2025-11-21 发布

2025-11-21 实施

商丘粟丰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言

本标准由商丘粟丰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 本标准起草人:杨晨晨。

混合坚果或(与)籽类及其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混合坚果或(与)籽类及其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熟制或生干坚果籽类或其仁(巴旦木、腰果、榛子、南瓜籽、葵花籽、芝麻、 开心果、碧根果、夏威夷果、核桃、山核桃、松籽、板栗、白果、花生、西瓜籽、莲子、榧子、鲍 鱼果、黄豆、黑豆、芸豆、青豆、花豆、兰花豆、桃仁、杏仁、霹雳果、蚕豆、豌豆、开心果中的 两种或几种)为主要原料,添加或不添加水果干制品、蜜饯、枸杞中的一种或几种,原料经预处理、 称量、混合、包装而成的混合坚果或(与)籽类及其制品。

根据原料不同分为:混合坚果、混合籽类、混合坚果与籽类、混合坚果与籽类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- 2.1.2 熟制或生干坚果籽类或其仁(巴旦木、腰果、榛子、南瓜籽、葵花籽、芝麻、开心果、碧根果、夏威夷果、核桃、山核桃、松籽、板栗、花生、西瓜籽、鲍鱼果、黄豆、黑豆、芸豆、青豆、花豆、兰花豆、桃仁、杏仁、霹雳果、蚕豆、豌豆、开心果中)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3 莲子、白果、榧子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- 2.1.4 水果干制品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、无霉变,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。
- 2.1.5 枸杞应符合 GB/T 18672 的规定。
- 2.1.6 蜜饯应符合 GB 14884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	
性状	具有原料特有的性状	取适量样品,倒入白色瓷盘中,在自然光	
色 泽	具有原料物质应有的色泽	下,用肉眼观察其色泽、性状,嗅其气味,	
气、滋味	具有原料物质应有的气滋味, 无异味	用温开水漱口,品尝其滋味,并检查有无	
单一产品霉变粒%	带壳产品≤2%,去壳产品≤0.5%	外来杂质。霉变粒以粒数比计,按GB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19300附录A 规定检验。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地 坛	检验方注
坝目	指标	位验力法

		坚果 (生)	籽类 (生)	其他熟制 坚果、籽类	葵花籽 (熟)	
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 g/100g	\forall	0.08	0.40	0.50	0.80	GB 5009. 227
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, mg/g ≤ 3.0				GB 5009.229		
水分, g/100g	\leq	15(坚果籽类部分)			GB 5009.3	
* 铅(以Pb计), mg/kg	\leqslant	0.18(坚果籽类部分)0.4(水果干制品、蜜饯、枸杞部分)			GB 5009.12	
黄曲霉毒素 B ₁ , μg/kg	<i>\\</i>	20 (以花生为主料的产品) 5.0 (其它)			GB 5009. 22	
[°] 展青霉素,μg/kg	€			20		GB 5009. 185

^{*}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采样方案 "及限量 项目 检验方法 M 10^4 菌落总数, CFU/g 5 2 10^3 GB 4789.2 大肠菌群, CFU/g 5 2 10 10^{2} GB 4789.3 霉菌 b, CFU/g \leq GB 4789.15 25 沙门氏菌, /25g 0 0 GB 4789.4

表3 微生物限量

2.5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6 生产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GB 14881的规定。

2.7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,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,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a展青霉素仅适用于添加山楂制品、苹果制品的产品检验。

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

b 仅适用于烘炒工艺加工的熟制坚果与籽类。

出厂检验项目为: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(适用于坚果籽类部分)、菌落总数、 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熟制或生干坚果籽类或其仁(巴旦木、腰果、榛子、南瓜籽、葵花籽、芝麻、开心果、碧根果、夏威夷果、核桃、山核桃、松籽、板栗、白果、花生、西瓜籽、莲子、榧子、鲍鱼果、黄豆、黑豆、芸豆、青豆、花豆、兰花豆、桃仁、杏仁、霹雳果、蚕豆、豌豆、开心果中的两种或几种)为主要原料,添加或不添加水果干制品、蜜饯、枸杞中的一种或几种,原料经预处理、称量、混合、包装而成的混合坚果或(与)籽类及其制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,参照 GB 1930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特制定本企业标准,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商丘粟丰食品有限公司

